

التاي ايماقتىق قازىنا مەكەمەسى

阿勒泰地区财政局

投诉处理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 ADCG-GK-(2021)-13 号

二、项目名称：阿勒泰职业技术学院多媒体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三、相关当事人

投诉人：新疆众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京南路442号新发大厦1709号

法定代表人：于宏雷

联系电话：0991-3696380

被投诉人：阿勒泰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新疆阿勒泰市迎宾路106号

四、基本情况

2021年10月27日收到新疆众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因不满被投诉人阿勒泰职业技术学院关于《阿勒泰职业技术学院多媒体设备采购项目(二次)》招标文件的质疑答复，向本机关提起投诉，本机关予以受理。并对投诉事项逐一进行调查核实，现已调查终结。

(一) 项目基本情况

阿勒泰职业技术学院多媒体设备采购项目（二次）（编号：ADCG-GK-（2021）-13 号）”，采购预算金额 3442800 元，以公开招标方式委托集中采购机构阿勒泰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此项目的招投标采购活动，已发布招标公告，在投诉办理期间暂停了采购活动。

（二）投诉事项

招标参数有唯一性和倾向性。

五、处理依据及结果

本机关对投诉人的投诉质疑事项、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查证。为保证调查、论证的公正性、正确性，地区财政局从地区政府采购专家库中抽取专家及邀请地直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技术人员组成专家组，对本次投诉的相关招标参数指标进行了论证，对投诉事项进行了核实。

（一）核实情况

专家组综合评审意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表中，部分采购设备具体参数要求的物理性能设定，不应具有唯一性，从而将等于或优于该类物理性能的商品都排除在外。如：投影机 3 参数第 1 条要求芯片尺寸 0.67 英寸，投影机 1 第 11 条要求散热系统采用铜管液冷散热技术，以上参数的设定具有不合理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表中，投影机 1 有 28 项参数要求，投影机 3 有 22 条参数要求，智慧黑板有 55 条参数要求，165 寸全触控智慧教室多媒体系统有 40 条参数要求，部分参数属于非必要性参数，通过

以上非必要性参数的集中设定，采购方向将指向市场上几款特定商品，且该部分商品的质量、性能和性价比在市场中均不是最好的，将其他满足或优于采购单位采购需求的产品排除在外。专家建议，采购单位对招标文件采购设备参数进一步修订，根据实际使用需求明确核心参数，设定参数下限，删减非必要性参数，确保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的采购商品都能够符合招标文件，从而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资金的使用效率，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采购。招标文件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规定，投诉人投诉事项成立。

（二）处理决定

本项目尚未开标，未确定中标供应商，违法行为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本机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三）项、《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一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现作出如下处理决定：

1. 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 责令采购人阿勒泰职业技术学院对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行为限期改正，对采购人阿勒泰

职业技术学院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违法行为本局另行作出处理。

六、其他补充事宜

如对本投诉处理决定不服，可在本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十日内依法向自治区财政厅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区行政公署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阿勒泰地区财政局

2021年12月28日

